**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污泥处置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的公示**

一、采购单位：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二、采购项目：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污泥处置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价格：281.08元/吨，服务时间一年。

四、拟采购的服务内容及说明：

1.服务时间：2022年1月31日-2023年1月30日。

2.乙方负责在服务时间内对我公司所产生的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置（焚烧），污泥处理处置的全过程应当遵守国家和地方相关污染控制标准及技术规范。

五、邀请采购供应商：营山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六、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规定，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必须委托具有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根据《仪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规范处置城乡污水处理厂站污泥的通知》（仪住建[2020]291号）文件要求，我公司污泥须全部委托营山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本项目具有唯一性。

综上所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种情形“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所指“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符合“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拟定营山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为单一来源采购对象。

七、本公示期限（不得少于3日）自2022年1月19日至1月21日止。

八、采购人：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817-3982888

邮箱：1332152754@qq.com